

拟征收土地现状确认书

因岳阳县 2025 年第二批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需要, 需征收岳阳县荣家湾街道荣湾湖村土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要求, 现就相关事项确认如下:

一、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情况

此次使用土地位于荣家湾街道荣湾湖村, 总面积 6.7217 公顷, 农用地: 耕地 3.6896 公顷 (水田 3.0223 公顷, 旱地 0.6673 公顷)、果园 1.4541 公顷、乔木林地 0.0242 公顷、灌木林地 0.2072 公顷、其他林地 0.0631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农村道路 0.2242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1132 公顷 (坑塘水面 0.1132 公顷)、其他土地 0.2274 公顷; 国有 0.7187 公顷 (地类面积与三大类面积表保持一致)。

1、地块一位于荣家湾街道荣湾湖村, 共计 5.9580 公顷其中耕地 3.6732 公顷 (水田 3.0223 公顷, 旱地 0.6509 公顷)、果园 1.4436 公顷、乔木林地 0.0200 公顷、灌木林地 0.1995 公顷、其他林地 0.0631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农村道路 0.2198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1132 公顷 (坑塘水面 0.1132 公顷)、其他土地 0.2256 公顷。

2、地块二位于荣家湾街道荣湾湖村, 共计 0.0450 公顷其中耕地 0.0164 公顷 (旱地 0.0164 公顷)、果园 0.0105 公顷、乔木林地 0.0042 公顷、灌木林地 0.0077 公顷、交通运

输用地（农村道路 0.0044 公顷）、其他土地 0.0018 公顷。

3、地块三属岳阳县人民政府，国有，共计 0.7187 公顷。

二、拆迁户数、人口数及地上附着物情况

房屋调查情况：拟征收范围内没有需征拆房屋。

附着物及青苗情况：拟征收范围内地上附着物及青苗共涉及 83.271 亩，详见附表。

荣家湾街道签章



2025 年 3 月 18 日

荣家湾街道荣湾湖村签章



2025 年 3 月 18 日

大成片一组（组长）：孙大东

被征地农户代表：孙明秋、孙明辉

2025 年 3 月 18 日 孙春辉

大成片二组（组长）：杨五生

被征地农户代表：杨帆

2025 年 3 月 18 日 杨良山

大成片三组（组长）：杨海

被征地农户代表：杨林

2025 年 3 月 18 日

大成片八组（组长）：邹德生

被征地农户代表：邹陆军

25 年 3 月 18 日 邹陆军

大成片十二组（组长）：杨细林

被征地农户代表：杨永忠、杨建平、杨正仁

2025年3月18日



附表 2：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调查情况表

单位：亩

序号	村民小组	所有权人	地类 1	面积 1	地类 2	面积 2
1	荣湾湖村大成片二组	杨淼	水田	4.798	旱地	3.0917
2	荣湾湖村大成片二组	杨五生	水田	6.9	旱地	2.23
3	荣湾湖村大成片二组	杨良山	水田	3.06		
4	荣湾湖村大成片一组	孙大东	水田	4.786	旱地	1.5
5	荣湾湖村大成片二组	杨帆	水田	4.71		
6	荣湾湖村大成片一组	孙明辉	水田	2.275		
7	荣湾湖村大成片三组	杨许星	水田	2.6		
8	荣湾湖村大成片三组	杨海	水田	6.756		
9	荣湾湖村大成片三组	杨志新	水田	6.63		
10	荣湾湖村大成片三组	杨林	水田	2.8195		
11	荣湾湖村大成片一组	孙明秋	旱地	3.1878		

12	大成片一组	组集体	林地	4.4175		
13	大成片三组	组集体	坑塘水面	1.698		
14	大成片八组	邹四辉 邹孝伍	园地	21.8115		
小计		/		76.4493		6.8217